# 長庚大學涉歧視跨性別學生案

## ~緣起與發現~

長庚大學涉歧視跨性別學生,校方迄未依教育部調查結果,改善多元 友善宿舍等情。經監察院調查發現,跨性別 A 生提出診斷證明,期入住女 生宿舍,該校未採用專業醫療評估意見,逕予分配男生宿舍,致其身心受 創,經教育部性平會認定該校確有違失。該校諮輔組組長丙師竟將 A 生輔 導過程,傳送之情緒性簡訊,告知乙師,使乙師據以向 A 生提起恐嚇罪之 訴。又丙師後續未立即啟動三級輔導機制,校安機制未發揮功能。教育部 辦理跨性別學生使用校園空間議題委託研究,已完成 2 年餘,未見具體推 動作為。爰函請教育部督促長庚大學檢討改善,並請該部研議。

## ~改善與處置結果~

### 一、具體改善措施

- (一)學校增設多元宿舍及性別友善廁所:該校改善學生宿舍公共空間,拆除男、女生宿舍隔牆,打破生理性別藩籬,推動校園多元友善環境;增設 12 間(24 床位)多元宿舍;於宿舍公共空間設置 4 處性別友善 順所。
- (二) 宿舍公共區域不區分使用性別:該校自 112 學年度起,將部分男生宿舍改為男女分層之宿舍,並由學生宿舍自治小組持續推動宿舍區之公共區域,不分性別均可使用。
- (三)提升學校主管性平知能:該校安排專題演講,協助主管瞭解校園常見性平事件及相關知能,並將教育部編製之「性別零霸凌 校園性霸凌防治手冊」納入主管手冊。

#### 二、增修法令

教育部訂定下達「大專校院學生入住宿舍性別友善處理原則」、「校

園性別友善廁所及宿舍設置指引」、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 入住宿舍性別友善處理原則」。

調查案